

財務資料

營業記錄

本集團合併業績及備考合併業績之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關期間」）之合併業績及備考合併業績之概要。合併業績乃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編製基準而編製。備考合併業績乃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之基準編製。

	合併		備考合併	
	一九九七年 十二月十日 至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一九九七年 十二月十日 至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營業額				
廣告服務收費	—	12,656	—	12,656
內容及互聯網服務 之提供收費	611	457	1,839	15,787
營業總額	611	13,113	1,839	28,443
服務成本				
廣告服務	(2,903)	(7,533)	(2,903)	(7,533)
內容及互聯網服務 之提供	(98)	(128)	(1,214)	(11,688)
總服務成本	(3,001)	(7,661)	(4,117)	(19,221)
毛利／(虧損)	(2,390)	5,452	(2,278)	9,222
其他收入	6	180	6	180
行政開支	(1,064)	(27,140)	(1,064)	(27,410)
除稅前虧損	(3,448)	(21,778)	(3,336)	(18,008)
稅項	—	—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3,448)	(21,778)	(3,336)	(18,008)
股息	—	—	—	—
每股股份虧損(附註)	(0.10) 仙	(0.65) 仙	(0.10) 仙	(0.54) 仙

附註：每股股份虧損乃根據各自期間／年度股東應佔本集團之虧損淨額及假設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以來已發行之股份3,360,000,000股計算。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論述和分析

下文為本集團在有關期間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呈列之合併經營業績論述。此外，下文亦包括本集團就有關期間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其他財務資料所編製之備考合併經營業績之另一項討論。

合併經營業績總覽

HKCL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前，本集團入門站業務乃由HKWC經營。一九九八年四月，HKWC轉讓其入門站業務予HKCL。hongkong.com網站於一九九八年七月推出。自其開業以來，本集團專注於開發hongkong.com網站，包括內部製作內容及與第三方內容供應商建立業務關係、招聘職員、藉市場推廣及廣告宣傳發展hongkong.com品牌知名度、為hongkong.com網站與有潛力之廣告商發展業務關係、購置、裝設及經營用於運作hongkong.com網站之電腦軟硬件，且於近數月，更為本集團進軍電子商貿環節而調撥資源。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為Chinadotcom之全資附屬公司。待本公司成立後，本集團之業務得以重組，並根據重組將HKCL全部已發行股本自Chinadotcom轉讓予本公司。

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之大部分收益約600,000港元來自向兩名用戶所提供之內容服務。

於一九九九年，本集團繼續從提供內容服務賺取收益。廣告服務費為新增收益來源，於年內佔收益約96.5%。

本集團由HKCL成立以來，已賺取相對而言有限之收益，但亦錄得重大虧損淨額。董事預期在可見未來，本集團每季及每年將會繼續錄得重大虧損。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約為25,200,000港元。詳見上文「風險因素」一節。

備考合併經營業績總覽

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約1,800,000港元收益大部分來自提供內容生產及互聯網服務，包括用戶服務。

按備考基準，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繼續從提供內容生產及互聯網服務賺取收益。廣告服務費用乃新增收益來源，佔年內收益約44.5%。董事預期，廣告收益在將來會繼續成為本

財務資料

集團收益越益重要之部分，電子商貿在將來亦會提供額外收入來源。回顧本集團之經營歷史，大部分收益均來自關連公司，包括24/7 Asia、CIC HK、CCCL及HKWC，以及數名用戶。然而，董事相信，隨著本集團擴充業務，收益將來自更多用戶。

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大部分支出均與向CIC集團提供內容服務有關，藉此根據AOL特許權協議向AOL提供服務，以及替hongkong.com網站開發內容。於一九九九年，本集團與產生廣告費收益有關之成本比例日益增加，包括市場推廣及宣傳支出，以及取得hongkong.com網站內容之支出。除員工及間接開支將大幅增加用作招聘更多員工以擴充業務外，董事預期在將來會繼續投入大量市場推廣及宣傳支出。董事亦預期，將開始大量投入與成立本集團電子商貿業務有關之成本。與過去數年不同者，乃董事預期大部分成本均由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支付。

按備考基準，本集團自HKCL成立以來已錄得重大虧損淨值。董事預期，本集團在可見將來每季及每年會繼續錄得重大虧損。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約為21,300,000港元。詳見上文「風險因素」一節。

本集團之開支水平部分根據預期之未來收益作出。由於本集團之經營往績有限，加上相對而言近期才開發大中華新聞及亞洲互聯網市場，故本公司並無任何重要時間之內部或以行業為基礎之往績財務資料，以預算經營支出。本集團可能未能及時調整支出，以補償任何未能預期之收益減少。詳見上文「風險因素」一節。

季度變化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自本集團開業以來逐季出現大幅變化，及本公司預期此情況於可見之未來將會持續。導致本集團經營記錄變化之因素包括：

- 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
- 開發成本；
- 商業策略之轉變；及
- 間接開支，包括職員人數浮動。

財務資料

有關會計方法之提示聲明

下文之財務資料討論，乃有關本集團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起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業績及備考合併業績。因此，基於所討論之會計期間有所不同，故就兩個會計期間作出之財務資料比較作出評估。

在上文、附錄一及附錄二分別所載合併業績及備考合併業績所涵蓋之會計期間，本集團之業務與Chinadotcom集團綜合處理。為編製本集團合併業績及備考合併業績，本集團會計師已採用多種方法將本集團應佔業務(包括開發及經營hongkong.com網站及向CIC集團提供之相關業務)與Chinadotcom集團應佔業務(包括開發及經營China.com網站)分開。舉例，本集團服務成本及職員成本乃根據僱員時間表所記錄之資料計算，及本集團租金及差餉支出主要根據人手分配及本集團業務之耗用時間計算。

合併經營業績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比較數字

營業額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13,100,000港元，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營業額約600,000港元。營業額上升主要由加入廣告費為收益來源所致。

廣告服務費。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並無從廣告服務中賺取收益。一九九九年，本集團來自廣告服務之收益合共約12,700,000港元。此收益大部分來自CCCL、24/7 Asia、CICCHK及HKWC廣告用戶，佔該收益共91%。進一步資料詳見「與Chinadotcom及CIC之關係」一節。

內容服務費。內容服務費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由約600,000港元下降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0,000港元。收益下降主要由於兩名客戶中其中一名於一九九九年不再採用本集團服務。

服務成本

包括入門站開發成本、租線費及因內容服務產生之直接個人成本之服務成本，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3,0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一九九九年

財務資料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700,000港元，增幅約為157%。該等開支之增幅較營業額為小，主要由該等包括員工成本及租線費之成本，未有按該增幅增加所致。

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服務成本，包括廣告服務成本2,900,000港元及內容服務成本100,000港元。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服務成本，包括廣告服務約為7,600,000港元及內容服務約為100,000港元。

毛利／(虧損)

主要由於其服務成本之增幅較營業額之增幅為小，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5,500,000港元，而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則錄得虧損總額約2,4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100,000港元，大幅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400,000港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市場推廣及宣傳成本及員工成本。行政開支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本集團開始透過不同傳媒推出廣告計劃，令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增加所致。該等市場推廣及宣傳成本，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8,000港元，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200,000港元。此外，員工成本亦大幅上升，原因是本集團員工隨本集團業務擴充，由約20名增至159名。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3,4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800,000港元。此增幅主要由於市場推銷及宣傳成本及行政職員成本大幅增加，連同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致。然而，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大幅上升，部分抵銷行政開支之增幅。

稅項

本集團並無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或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繳付任何利得稅。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3,4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8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備考合併經營業績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比較數字

營業額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營業額約28,400,000港元，較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營業額超逾15倍。營業額上升，原因是AOL香港服務之內容及用戶服務費與Netscape服務之內容服務費增加，以及增設廣告費作為收益來源。

廣告服務費。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收益並非來自廣告費。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開始提供廣告服務，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廣告服務之收益合共約12,700,000港元。該等收益絕大部分來自本集團與CCCL、24/7 Asia、CICCHK及HKWC之廣告用戶，佔該等收益合共91%。進一步詳情見「與Chinadotcom及CIC關係」一節。

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費用。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費用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800,000港元，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700,000港元。收益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本集團向用戶提供之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有所增加所致。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費用來自AOL及Netscape用戶。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4,100,000港元，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200,000港元，增幅約為368%。該等支出之增幅較營業額之增幅為少，主要原因是包括員工成本及租線費之大部分該等成本，未有按比例增加。

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服務成本包括廣告服務成本2,900,000港元，及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費用1,200,000港元。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服務成本，包括廣告服務成本7,500,000港元及內容及互聯網服務之提供費用11,700,000港元。

毛利／(虧損)

主要由於其服務成本之增幅較營業額之增幅為小，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9,200,000港元，而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則錄得虧損總額約2,3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100,000港元，大幅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400,000港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市場推廣及宣傳成本及員工成本。行政開支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本集團開始透過不同媒體推出廣告計劃，令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增加所致。該等市場推廣及宣傳成本，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8,000,000港元，增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200,000港元。此外，員工成本亦大幅上升，原因是本集團行政員工隨本集團業務擴充，由約20名增至159名。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3,3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000,000港元。此增幅主要由於市場推銷及宣傳成本及行政職員成本大幅增加，連同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致。然而，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大幅上升，部分抵銷行政開支之增幅。

稅項

本集團並無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或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繳付任何利得稅。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由於上述原因，股東應佔本集團之虧損淨額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3,3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000,000港元。

免責聲明

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將會導致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之披露規定之情況。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承擔

合併經營業績

總覽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300,000港元、應收賬項約400,000港元、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7,400,000港元、同系附屬公司所欠款項約6,700,000港元及有關連公司所欠款項約3,300,000港元。絕大部分同系附屬

財務資料

公司所欠款項乃24/7 Asia及HKWC之欠款，即欠負本集團之無抵押、免息廣告收益。有關連公司所欠款項，主要為CICCHK為AOL香港服務在hongkong.com刊登標誌廣告未償還之款項。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遞延開支，例如為本公司上市之專業費，及本集團位於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4樓之總辦事處之租金按金。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59,60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計項目約21,800,000港元及欠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37,800,000港元。欠負貿易債權人之應付賬項及其他應計項目約15,800,000港元，包括本集團因推出hongkong.com網站而產生之廣告費用及應計專業費用6,000,000港元。欠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主要為欠負CCCL款項約37,700,000港元及欠負IML款項約100,000港元。欠負CCCL款項，主要為員工支出及本集團自成立以來由Chinadotcom集團作為代表因本集團業務而產生之其他間接費用。所有欠負款項屬無抵押及免息性質。本集團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償還欠負CCCL款項，連同配售完成前Chinadotcom集團代表本集團所產生之任何其他款項。

本集團並無外匯負債。

借款及銀行信貸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項包括欠負CCCL之無抵押款項約37,700,000港元及欠負IML款項1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淨額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200,000港元。於緊隨配售完成後及假設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本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約為1,036,800,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均無任何已發行或已同意將予發行未償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債務（一般商業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公司債券、按揭、質押、財務租約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本集團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之債項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財務資源

由本集團開業直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差不多完全透過由Chinadotcom集團提供之財務援助撥支其業務及達致其資本需求。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hinadotcom集團提供予本集團之該等援助總淨額約為37,800,000港元，屬免息且無固定還款年期。在欠缺支付該等業務之獨立財政資源下，該等財務援助讓本集團能支付

財務資料

hongkong.com網站之發展及設立內容服務及廣告服務用戶基礎，以及支付本集團之其他經營開支(包括銷售及一般行政費用)。此等財政援助過往一直計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作為欠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本公司擬於配售完成時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其中部分悉數償還本集團欠負Chinadotcom集團之全部款項。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3,3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利用配售所得款項及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支付本集團未來之營運、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經計及配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及其他上述財務資源後，以及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未來12個月有足夠財務資源及營運資金，其中包括本集團業務之地區擴展計劃及本集團擬進軍電子商貿之計劃。在該段時間以後，本集團或須要承諾再發行證券，包括發售股本證券，以支付本集團未來之業務及擴展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對沖政策

本集團業務之業務貨幣過往一直包括美元及港元。本集團過往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在流動資金方面經歷任何重大營運趨勢或影響。由於本公司計劃將本集團之業務擴展至亞洲，尤其是本集團計劃進運電子商貿，故日後本集團業務貨幣之數目有可能增加。此可能會於未來增加本集團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儘管本集團過往並無利用任何形式之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對沖外幣匯率之波動，本集團日後將視情況而決定作出此等舉措。

物業權益

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1樓一部分

本集團擁有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1樓部分面積，根據與CCCL之租賃轉讓，租期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直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該等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約為635平方米。

財務資料

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4樓一部分

本集團擁有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4樓部分面積，根據租賃轉讓，租期由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一日起直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止。該等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約為945平方米。

獨立估值師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已就本集團之物業權益進行估值。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發出之估值詳情及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股息及營運資金

股息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之日以來，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營運資金

經計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後，董事相信，本集團已備有充裕營運資金以符合其目前所需。

可供分派儲備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財務資料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之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負債淨額編製(呈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並經下文所述之調整：

	千港元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合併負債淨額	(25,225)
發行配售股份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附註1)	<u>1,062,000</u>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u><u>1,036,775</u></u>
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u><u>0.26</u></u> 港元

附註：

- (1) 配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每股股份發售價1.74港元(每股股份介乎1.60港元至1.88港元發售價之所述範圍中位數)計算，惟未有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予以發行之任何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則配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1,223,000,000港元。
- (2) 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本節所述之調整後釐定，並按預期於緊隨配售完成後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4,000,000,000股計算，但並不計及因首次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之額外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之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購買股份之一般授權或其他方面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股份。

並無重大逆轉

董事確認，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之截數日期)，本集團之財務或營業狀況並無重大逆轉。